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8 月 28 日(三)下午 2 時

地點：志道大樓 6 樓講義堂

主持人：鄒校長岳廷

紀錄：黃士純

出席人員：(詳見職員簽到表)

校長(1)、單位主管-兼任行政主管(11)、全校專任及兼行政教師(118)

職員(5)、家長代表(1)、學生代表(15)

應到：151 人 請假：4 人 未到：9 人(學生代表)

實到：138 人

壹、介紹本學年度新任主任、組長，新進教師、代理教師及實習教師

一、新任主任

國際交流處/邱婷婉主任。

二、新任組長

(一)教務處：試務組/藍勝玉組長。

(二)學務處：生輔組/黃鈺棉組長、衛生組/陳虹汝組長、體育組/黃丹臨組長。

(三)國際交流處：國際教育組/曾以姍組長。

(四)進修部：教學組/常婷婷組長。

(五)總務處：文書組/黃士純組長、出納組/曹偉薇組長。

三、新進正式教師(共 9 位)

- 張愛妮 教師 輔導科/
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介聘至本校
私立輔仁大學 臨床心理學系 學士
- 藍勝玉 教師 國文科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學士
- 邱婷婉 教師 英文科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英語學系 碩士
- 曾以姍 教師 英文科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英語學系 學士
- 孫喬新 教師 數學科
私立東吳大學 財務工程與精算數學系 碩士
- 莊妤甄 教師 特殊教育科
私立輔仁大學 圖書資訊學系 學士
- 陳奕君 教師 會計事務科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商業教育教學 碩士
- 黃珠娟 教師 資料處理科

國立中正大學 醫療資訊管理學系 碩士

- 張玉靖 教師 資料處理科

國立東華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學士

四、新進代理教師(共 14 位)

- 李如芳 教師 國文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應用華語文學系碩士
- 王佩如 教師 國文科/國立嘉義大學 中國文學系 碩士
- 張譽瀚 教師 英文科/英國巴斯大學 英語教學碩士
- 馬明孝 教師 英文科/中原大學 應用外語系碩士
- 李信霖 教師 英文科/美國威廉伍茲大學 教育學 碩士
- 李銘誠 教師 數學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數學系 學士
- 林育璇 教師 體育科/真理大學 運動管理學系 學士
- 邱政瑄 教師 輔導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輔導與諮商學系 學士
- 許蓮桂 教師 資料處理科/南台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學士
- 林盈劭 教師 商業經營科/國立臺北大學 經濟系碩士
- 葉麗雪 教師 會計事務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財務金融技術學系碩士
- 賴建成 教師 特殊教育科/臺北市立體育學院 運動教育系碩士
- 陳威縉 教師 特殊教育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學士
- 蔡育泰 教師 全民國防教育科/國立體育大學 體育系 碩士

五、實習教師(共 5 位)

侯詠心/ 特教/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鄭佩慈/ 特教/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汪庭儀/ 特教/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胡宇蓁/ 特教/ 中原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郭寶文/ 英文/ 國立政治大學財經管理學系

貳、頒發藝文中心林浩志主任聘書

參、主席報告

參閱校長簡報資料(如簡報附件一)

肆、家長會報告

校長、主任、各位老師及行政夥伴們，大家午安，今天我至陽明交大參加一個 AI 商業論壇，對我造成衝擊，會發現 AI 已經在悄悄改變世界，未來十年大概有百分之五十的職業會不見，例如現在的監控系統進步到，在教室裝一顆除了可以 360 度旋轉，還可以做行為分析，現在連研發都可以仰賴機器人辦理，現在大量新企業引進 AI 系統，連採購都可以將數據輸入給 AI，馬上幫你比較出來，已經逐漸在改變世界，首先代表所有家長感謝在場老師對小孩子的用心，因為世界正在改變，教育也正在一場大變革，老師是最辛苦的，老師的角色真的很重要，世界在進步，老師能力也需要不斷的提升，也要一直不停進修順應世界潮流，AI 的時代、少子化的衝擊，到底應該給予小孩子何種資訊也不段的在挑戰老師的知能，因臨近中秋節，屆時會代表家長會為全校老師致上一點小心意，在此對壢商老師們致上最深的感謝。

伍、各處室業務報告(簡報檔如附件一、書面資料如附件二)

一、秘書室

(一)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決議事項追蹤管制情形

(二)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報告

二、教務處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業務工作報告

三、學務處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業務工作報告

四、總務處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業務工作報告

五、實習處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業務工作報告

六、國際交流處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業務工作報告

七、輔導室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業務工作報告

八、圖書館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業務工作報告

九、進修部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業務工作報告：

十、人事室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業務工作報告

十一、會計室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業務工作報告

十二、教師會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業務工作報告

陸、提案討論

案由一：修訂本校 113-116 年度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草案)，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5 月 22 日桃教設字第 1130047259 號函及「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第 12 條辦理。
- 二、為落實「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以提升教育經費運用績效，公立學校應訂定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作為年度經費執行依據。
- 三、為利 114 年度教育經費之執行，各校須依本市教育局各科室重點工作及本校 113-116 年度校務所需執行情形檢視，並應詳實評估需求及妥適規劃校園修繕、設備擴充，倘有變更修正，須於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後，再行提送修訂內容報局審查。

四、本校修訂後 114 年度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經費需求預估表及 113-116 年度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草案)如案由一附件，已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報(擴大)討論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如提案附件 1)

案由二：訂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命題及審題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

- 一、依據本校定期評量試務工作之需求，訂定本要點。
- 二、本案已於 112 學年第 1 學期第 10 次行政會報(擴大)討論通過。
- 三、依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所提意見作調整、修改。
- 四、本草案已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報(擴大)討論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如提案附件 2)

案由三：預訂 115 學年度國際貿易科減設一班，並新設多媒體設計科一班，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

- 一、科班調整兩階段科內討論與專業訪談由實習處辦理完畢。
- 二、113 年 1 月 11 日召開 112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14 學年度國際貿易科減設一班。
- 三、113 年 1 月 18 日召開 112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114 學年度新設多媒體設計科一班。(資訊科：3 票/多媒體設計科：28 票)
- 四、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因提科班調整作業倉促，新設科別延至 115 學年度辦理。考量校內各項準備作業須完整規劃，建請及早確立新設科別。

五、本草案已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報(擴大)討論通過。

決 議：經現場投票表決，可行使投票權人數總計 138 人，現場贊成票 87 票，反對票 4 票，未行使投票權 47 人，依本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之規定，議決方式採出席成員相對多數同意，始得決議，此提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案由四：修訂本校學生考試請假補行考試規定(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

- 一、原規定補行考試方式「減少一次定期學習評量成績」和「病假最高 60 分登錄」相牴觸，增列補充說明。
- 二、本案已於 112-2-7 行政會報(擴大)討論通過。
- 三、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所提建議：(資處科)補考申請提高「一般病假」採認標準、兩次定期評量得適用減少一次定期學習評量成績；

(仁專師)補考申請得採計下次定期評量成績，第三次定期評量則採計前兩次平均。

四、依據業務單位執行相關業務之綜合考量，建議須作補考試卷命題者得折抵次一學期監考時數，作為教師命題之補償。

五、本草案已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報(擴大)討論通過。

決 議：經現場投票表決，可行使投票權人數總計 138 人，第一版(教務處版本)現場贊成票 71 票，第二版(資處科版本)贊成票 8 票，第三版(仁專師版)贊成票 1 票，未行使投票權 58 人，依本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之規定，議決方式採出席成員相對多數同意，始得決議，此提案經表決後由教務處所提出(第一版)照案通過。(如提案附件 4)

案由五：修訂本校試場規則(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 明：

一、本校試場規則第十四條內文為定期評量期間請假相關規定，無關試場規則，予以刪除。

二、本草案已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報(擴大)討論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如提案附件 5)

案由六：修訂本校學生請假及外出規定(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 明：

一、本校現行學生請假及外出規定未規範高三畢業生第六學期逾時請假之條文，致使相關業務單位面臨畢業生拖延請假手續之困難。

二、擬修訂現行規定，新增高三學生第六學期期末請假手續需於畢業典禮前 2 週前完成之規定。

三、依據 113 年 8 月 21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404663A 號來函，新增「身心調適假」及其相關規定。

決 議：照案通過。(如提案附件 6)

案由七：訂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 明：

一、依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6 月 26 日桃教學字第 1130057904 號函辦理。

二、因本校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於 107 年 2 月 23 日校務會議通過後即未修正，與上開參考範例諸多不符且不合時宜，建議廢止本校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並參酌範例新訂設置要點。

三、本案已經 113 年 8 月 13 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如提案附件 7)

案由八：訂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草案)，提

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

一、依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6 月 26 日桃教學字第 1130057904 號函辦理。

二、本案已經 113 年 8 月 13 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如提案附件 8)

案由九：訂定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及寒假(11308-11402)行事曆(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

一、本行事曆(草案)，已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擴大行政會報討論通過。

二、若遇不可抗力及其他事項之因素，經主辦處室簽請校長核可後，行事日期得變動之。

決議：照案通過。(如提案附件 9)

案由十：請推舉本校 113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選舉委員 16 人，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一、依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辦理：本會置委員 19 人，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當然委員：

1. 校長一人：校長因故出缺時，以代理校長擔任。

2. 家長會代表一人：由家長會選(推)舉之。

3. 教師會代表一人：由教師會選(推)舉之。

(二)選舉委員：16 人，由全體教師推舉產生。

本會委員中未兼行政之教師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之二分之一。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前項選舉委員選(推)舉時，得列候補委員 5 人。於當選委員因故不能擔任時依序遞補之。無候補委員遞補時，應即辦理補選(推)舉。(按本校列候補委員 5 人往例依實際出缺科別，由該科推薦名單遞補)

二、依上開規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選舉委員 16 人，由全體教師推舉產生，未兼行政教師及委員性別均應符合比例。

決議：照案通過。(如提案附件 10)

案由十一：修訂本校課程諮詢教師遴選會組織及運作原則，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因應課程諮詢業務移轉及領域/科別調整，修改課程諮詢教師遴選會組

織成員。

決 議：照案通過。(如提案附件 11)

案由十二：修訂本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及成績抵免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進修部)

說明：根據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404661D 號函「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部分條文修正。

決 議：照案通過。(如提案附件 12)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時間 (16 時 43 分)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
高級中等學校

113學年度第1學期
期初校務會議

113年8月28日(三)下午2時

桃園市立中壢高商

介紹本學年度

• 新任/主任、組長

• 新進/

教師、代理教師、實習
教師

113學年度新任主任/組長

- ☐ 一、新任主任
- ☐ 國際交流處/邱婷婷主任。
- ☐ 二、新任組長
- ☐ (一)教務處：試務組/藍勝玉組長。
- ☐ (二)學務處：生輔組/黃錫棉組長、衛生組/陳虹汝組長、體育組/黃丹臨組長。
- ☐ (三)國際交流處：國際教育組/曾以嫻組長。
- ☐ (四)進修部：教學組/常婷婷組長。
- ☐ (五)總務處：文書組/黃士純組長、出納組/曹偉強組長。

113學年度新進正式教師(共9位)

- ☐ 張愛妮 教師 輔導科
- ☐ 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介聘至本校
- ☐ 私立輔仁大學 臨床心理學系 學士
- ☐ 藍勝玉 教師 國文科
-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學士
- ☐ 邱婷婷 教師 英文科
-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英語學系 碩士

113學年度新進正式教師(共9位)

- ☐ 曾以嫻 教師 英文科
-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英語學系 學士
- ☐ 孫喬新 教師 數學科
- ☐ 私立東吳大學 財務工程與精算數學系 碩士
- ☐ 莊好甄 教師 特殊教育科
- ☐ 私立輔仁大學 圖書資訊學系 學士

113學年度新進正式教師(共9位)

- ☐ 陳奕君 教師 會計事務科
-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商業教育教學 碩士
- ☐ 黃珠娟 教師 資料處理科
- ☐ 國立中正大學 醫療資訊管理學系 碩士
- ☐ 張玉靖 教師 資料處理科
- ☐ 國立東華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學士

113學年度新進代理教師(共14位)

- 李如芳 教師 國文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應用華語文學系碩士
- 王佩如 教師 國文科/國立嘉義大學 中國文學系碩士
- 張譽瀚 教師 英文科/英國巴斯大學 英語教學碩士
- 馬明孝 教師 英文科/中原大學 應用外語系碩士
- 李信霖 教師 英文科/美國威廉伍茲大學 教育學碩士

113學年度新進代理教師(共14位)

- 李銘誠 教師 數學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數學系學士
- 林育璇 教師 體育科/真理大學 運動管理學系學士
- 邱政瑄 教師 輔導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輔導與諮商學系 學士
- 許蓮桂 教師 資料處理科/南台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學士
- 林盈劭 教師 商業經營科/國立臺北大學 經濟系碩士

113學年度新進代理教師(共14位)

- 葉麗雲 教師 會計事務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財務金融技術學系碩士
- 賴建成 教師 特殊教育科/臺北市立體育學院 運動教育系碩士
- 陳威編 教師 特殊教育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學士
- 蔡育泰 教師 全民國防教育科/國立體育大學 體育系 碩士

113學年度新進實習教師(共5位)

- 侯詠心/ 特教/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 鄭佩慈/ 特教/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 汪庭儀/ 特教/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 胡宇蕓/ 特教/ 中原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 郭寶文/ 英文/ 國立政治大學財經管理學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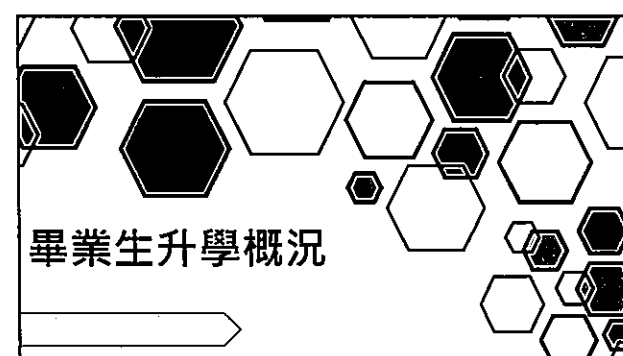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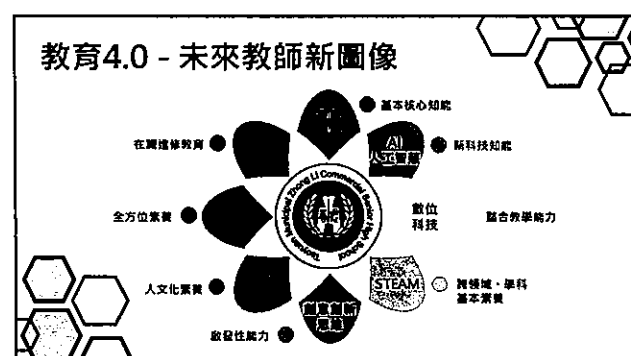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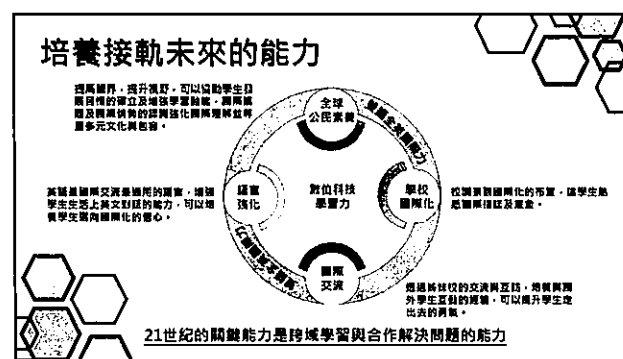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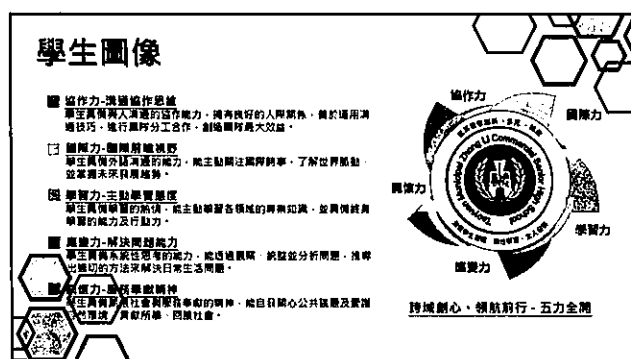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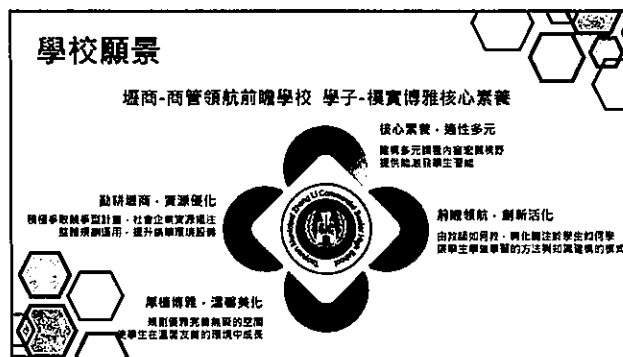
壠商校務會議

頒發
藝文中心主任
林浩志老師聘書



壠商校務會議

主席報告



新生入學概況

相關教育政策及工作

雙聯學制

★普通高中：

- ★美國緬因中央中學
- ★加拿大薩省及卑詩省

★技職高中：

- ★美國俄勒岡州貝克5J學區公立貝克中學
- ★瑞士阿爾特多夫國際學校

桃園市智慧金融與商務技術教學中心

- 目的：提供學生學用合一的實作訓練，並通過產學合作提升學習效果。亦提供本市國中小學生職業探索機會，培養智慧理財及行銷專家，推動技職教育發展。
- 規劃期程：
 - 第一階段：AI理財實作場域
 - 第二階段：行銷科技實作場域
- 地點：行政大樓三樓

桃連區免試入學分發委員會主要工作

- 10月：簡章擬訂、審查
- 11月：作業系統平台建置、研習
- 114年1月：國中端試模擬作業
- 114年4月：各項報名作業說明會
- 114年5-6月：各項報名資料審查、檢核
- 114年7月：共同闡場分發作業

Education
is the most powerful weapon
which you can use to
change the world.

教育是最有力的武器
你可以用它改變世界。

納爾遜·曼德拉
Nelson Mandela



壠商校務會議

家長會報告



中壠高商113-1期初校務會議

秘書室

112-1期末校務會議決議事項追蹤管制情形

案由二：訂定〈桃園市立中壠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命題及審題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略）
決議：再行研議、提下次校務會議討論。
執行情形：提113-1期初校務會議討論。
案由八：預訂114學年度國際貿易科減設一班，並新設多媒體設計科一班，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略）
決議：再行研議、提下次校務會議討論。
執行情形：提 113-1 期初校務會議討論。

112-2期末校務會議決議事項追蹤管制情形

案由一：修訂本校學生考試請假補行考試規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略）
決議：再行研議、提下次校務會議討論。
執行情形：提113-1期初校務會議討論。
案由二：修訂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略）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辦理。

112-2期末校務會議決議事項追蹤管制情形

案由三：訂定本校校園安全檢查規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略）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辦理。
案由四：廢止本校校園霸凌防制規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略）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辦理。

112-2期末校務會議決議事項追蹤管制情形

案由五：修訂本校學生改過銷過實施辦法，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略）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辦理。
案由六：修訂本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並更名為本校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略）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辦理。

112-2期末校務會議決議事項追蹤管制情形

案由七：訂定本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暑期行事曆，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略)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辦理。

案由八：有關修正本校教師聘書約定要項，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略)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辦理。

112-2期末校務會議決議事項追蹤管制情形

案由九：有關修正本校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略)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辦理。

秘書室業務報告

★持續辦理獎助學金申請及核發，幫助學生安心就學。

1) 113-1

- ① 大園扶輪社獎助學金(每名6,000元、9/9截止)
- ② 林贊慶老師獎助學金(每名7,500元)
- ③ 邱鳳亭校友獎助學金(每名10,000元)
- ④ 陳如珍校友獎助學金(每名6,000元)

2) 113-2

- ① 邱鳳亭校友獎助學金(每名10,000元)
- ② 林贊慶老師獎助學金(每名7,500元)
- ③ 徐盛雄校友獎助學金(每名5,000元)
- ④ 陳如珍校友獎助學金(每名6,000元)



壠商校務會議

教務處

教務處工作報告

□ https://www.canva.com/design/DAGNbsghzhQ/C8mooTE-UQF29_E_v0Bug/view?utm_content=DAGNbsghzhQ&utm_campaign=designshare&utm_medium=link&utm_source=editor



壠商校務會議

學務處

113-1期初校務會議 學務處工作報告

113學年度學務工作重點

- 因應法令修改，修訂校內規章與流程，並加強宣導
 - *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注意事項(113.02.05修正)
 - *性別平等教育法(112.08.16修正)
 - *校園性別事件防制準則(113.03.06修正)
 - *校園霸凌防制準則(113.04.17修正)
 -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113.04.17修正)
- 推行學生出入校園系統（門禁系統）
- 落實服儀規範
- 承辦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第4屆臺加高中雙聯文憑課程

113-1期初校務會議 學務處工作報告

教育基本法

重點摘要：

- 第4條：接受教育機會均等；應考慮特殊身別學生需求
- 第6條：不為特定政治、宗教信仰宣傳或活動
- 第8條：學生之學習權、受教育權、身體自主權及人格發展權，國家應予保障，並使學生不受任何體罰及霸凌行為，造成身心之侵害

113-1期初校務會議 學務處工作報告

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注意事項(113.02.05修正)

重點摘要：

- 平等原則(11)：不得差別待遇
- 比例原則(12)：與違規情節相當、有助目的達成、選擇對學生權益損害較少者
- 基本考量(14-1,-2,-6,-8)：受教權、人格尊嚴、不得連坐、不得侵害財產
- 個人或家庭資料保護(17)
- 應輔導與管教之違法或不當行為(21-3,-4)：危害校園安全、妨害教學進行
- 一般管教(23)
- 違法處罰(附1)
- 正向管教(附2)

113-1期初校務會議 學務處工作報告

性別平等教育法(112.08.16修正)

重點摘要：

- 第3條：校園性別事件，指事件之一方為學校校長、教師、職員、工友或學生，他方為學生，並有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違反性別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其中之一
- 第22條：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別事件，應立即通報權責人員（學務處陳詩鈞校長老師），至遲不得超過24小時；由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處理，不得另設調查機制
- 第33條：行為人為教職員工時，應成立調查小組，且其成員全部外聘

113-1期初校務會議 學務處工作報告

校園霸凌防治準則(113.04.17修正)

重點摘要：

- 第7條：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師對生霸凌事件之調查、處理及審議，由學校校園事件處理會議負責。
- 第17條：知悉疑似校園霸凌事件時，均應立即向學校所定權責人員(學務處生輔組長)通報，並由學校權責人員向學校所屬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 第19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接獲前項檢舉，涉及疑似師對生霸凌事件，應移送學校校園事件處理會議處理。



壩商校務會議

總務處

總務處 1-1

- 「學校游泳池整修工程」:工程持續進行中・施工期限至113年9月11日止・
- 「信義樓廁所整修美化工程」:工程持續進行中・施工期限至113年9月14日止・
- 「行政大樓新設無障礙電梯工程」及「崇清村新設無障礙電梯工程」:應於113年11月10日完成工程發包圖說・12月10日前工程上網招標・
- 「崇清村宿舍耐震補強・教學場域需求細部設計及變更使用」:持續進行中・
- 「智慧金融與商務技術教學中心」:配合實習處需求進行整修工程規劃設計・
- 宣導節約能源政策・請隨手關燈・
- 請協助保管好財物及鑰匙・以免毀損或遺失・造成資源浪費・



壠商校務會議

實習處



校務會議-實習處(1/12)

電腦教室借用

- ◆ 非排定在電腦教室上課但需使用電腦教室時・請老師先上校網/行政組網/實習處/實習組/專業教室管理查詢・確定有空堂再填-線上借用表單・由實習組登錄後即可借用(學生不得借用)・
- ◆ 使用有疑問請電洽實習組#1510(電腦教室・行政601教室及商業專題教室)・國貿科主任#1515(國貿教室)・實處科主任#1516(志道702教室)・
- ◆ 電腦教室鑰匙每日上午8:00以後可至實習處借用・
- ◆ 定期考試前一週16:10-17:00開放電一教室供學生練習・



校務會議-實習處(2/12)

全國商業類學生技藝競賽

- ◆ 113年12/2(一)-12/5(四)於基隆商工辦理・
- ◆ 本校參加四個職種・會計資訊-徐曉珍老師指導・商業簡報-鍾和興老師指導・網頁設計-徐麗娟老師指導・程式設計-盧健璋老師指導・感謝四位老師辛勤指導・



校務會議-實習處(3/12)

職業探索與生涯進路

- ◆ 本校為桃園市「推動國中技職教育」召集學校・
- ◆ 113學年度續辦本市36所國中七・八年級共72場次宣導活動・
- ◆ 112-113學年度達成本市全部公私立國中技職宣導・



校務會議-實習處(4/12)

優秀校友與科大教授蒞校分享活動

- ◆ 8/30(五)辦理高一新生宣導及優秀校友返校分享活動・
- ◆ 10/28(一)及12/23(一)辦理策略聯盟科大「與教授有約」活動・



校務會議-實習處(5/12)

專業技能檢定

- ◆ 請高一同學備妥身分證及一寸照片10張供各式檢定報名用。

證照抵免、獎勵金申請

- ◆ 如有不及格科目符合證照抵免學分，請務必於規定期限提出申請。
- ◆ 各項證照獎勵金申請，請參考校網/行政組處/實習處/技檢組/檢定時程查詢。



校務會議-實習處(6/12)

產學合作

- ◆ 與北商大數媒系合辦6次數位多媒體試探課程。
- ◆ 與會計師事務所合辦3次會計產業未來發展講座。
- ◆ 辦理高二會計師事務所參訪活動。
- ◆ 辦理各科二年級學生赴企業及產業參訪活動。
- ◆ 申請職場英語文計畫，辦理假日多益檢定輔導班。



校務會議-實習處(7/12)

委辦事項

- ◆ 於本校成立桃園市「推動智慧金融與商務技術教學中心」。



校務會議-實習處(8/12)

實習處113學年度辦理計畫

1. 桃園市智慧金融與商務技術教學中心計畫
2. 優化實作環境計畫 - 充實基礎教學實習設備計畫
3. 提升學生實習實作能力計畫
4. 學生職場參觀及校外實習計畫
5. 提升職場英語文能力計畫
6. 桃園市教育局技職精進計畫



校務會議-實習處(9/12)

實習處113學年度辦理計畫

7.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
8. 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或研究計畫
9. 大小牽小手結合大學資源打造知識城
10. 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強化數位教學暨學習資訊應用環境計畫(跨處室)
11. 高職優質化補助方案計畫(跨處室)
12. 桃園市亮點躍升計畫(跨處室)



校務會議-實習處(10/12)

假日多益檢定課程

- ◆ 已公告於校網/行政組處/實習處/產學組。
- ◆ 填寫表單報名。
- ◆ 錄取人數：30人（以報名時間排序）。
- ◆ 課程日期：請參閱簡章。

校務會議-實習處(11/12)

數位多媒體設計體驗營隊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
北商大數位多媒體體驗營
開始招生囉!

9/20 開課典禮
10/4、10/18 開課典禮
11/15、11/22、12/6 開課典禮

報名日期：9/20(三)下午17:00起開始報名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GJ2Yeww854QCa7>
主辦單位：北商大學數位多媒體設計系
聯絡人：陳人(正) 0938-999999 陳人(副) 0938-999999
報名費：新台幣1000元(含教材、午餐、交通費、保險費、雜費等)

WELCOME

校務會議-實習處(12/12)

會計產業實務專班-0+4

113學年度申請進學攜手合作計畫
會計產業實務專班0+4招生機制

北商大進修學院
進修學院113學年度
會計產業實務專班0+4
招生機制

北商大進修學院
進修學院113學年度
會計產業實務專班0+4
招生機制

北商大進修學院
進修學院113學年度
會計產業實務專班0+4
招生機制

壠商校務會議

國際交流處

國際交流處報告

□ 成員
主任：邱婷婉 分機：1708
組長：曾以珊 分機：1780

□ 業務
inbound
outbound
國際教育計畫撰寫
USR
課程架構化

Europe Africa Oceania
North America South America

國際交流處工作報告

壠商校務會議

輔導室

輔導室3-1

一、輔導工作相關會議/活動時程：

日期	時間	內容
113.09.24(二)	12:10-13:00	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含學生生命教育與家庭教育委員)
113.09.25(三)	12:10-13:00	期初輔導工作會議(班級導師教師)
113.10.01(二)	12:10-13:00	新高升學輔導工作說明會
113.10.02(三)	12:10-13:00	新高升學輔導工作說明會
113.10.26(六)	8:00-12:00	親職教育日

※請相關處室同仁與導師預留時間參與!

輔導室3-2

二、輔導相關知能研習時程：

- 113.10.26(六) 主題：一句教養
10:00開始 化解親子衝突，用歷程與關係連結內心渴望
講師：親職教養作家 李佩瑋 老師
- 113.11.27(三) 主題：性別open講-那些你可能被“古”的事
上午 講師：少年調查保護官 吉靜如 老師

※相關報名訊息請同仁們留意輔導室研習報名通知！

輔導室3-3

三、113學年度-輔導室人員與工作內容

統籌輔導業務	輔導行政工作	心理測驗、 輔導工作	技高升學 輔導工作	技高升學 輔導工作
*協行統師： 蔡曉珍老師	*協行統師： 蔡曉珍老師	*主責班級： 國高二年級 國高三年級 國高一年級 國高二年級 國高三年級	*主責班級： 國高一年級 國高二年級 國高三年級 國高一年級 國高二年級	*主責班級： 國高三年級 國高一年級 國高二年級 國高三年級 國高一年級

※陳亞法*



壠商校務會議

圖書館

圖書館

- 電腦教室行601及和平樓都是電一全新電腦硬體。
- 教育局有授權Acrobat Adobe pro、下次電腦更新時全面安裝。
- 學校自購將到期，已部分改用教育局授權AdobeCC(行601、電一、電三、資二三四五)，逐步取代CS6。
- 新生Google帳戶已建立，部分個別手機無法切換帳戶，iPhone手機請使用MAIL app收信(可從管理你的帳戶切換)。
- 圖書館小筆電歡迎師生借用，全班課堂可借整車。有拍照、收放音效、視訊鏡頭及觸控筆(支援大部分軟體)等功能。
- 本學年採購五個進階版Google帳號供行政處室借用，原則上活動前一週可借，結束後三天回收。老師們臨時性遠距教學亦可洽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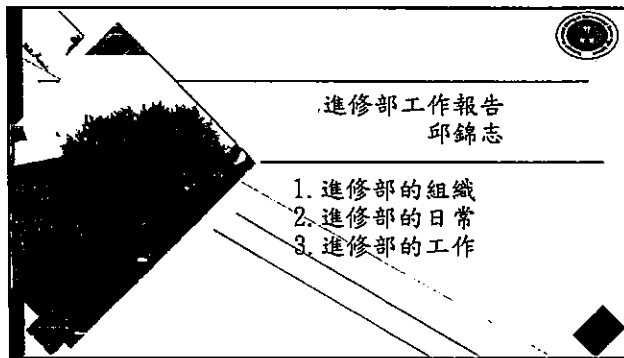
圖書館

- 設備組以精進數位學習補助款申請採購之「文字相似性比對」教學用軟體已完成採購後，後續由圖書館分配給專題課程使用。
- 八月底或下學期初進行自主學習教師共備社群研習，以充分利用資訊輔助系統。
- 配合教育局推動eWANT線上自學課程平台，已匯入學生資料，可隨時選修。



壠商校務會議

進修部



一. 行政團隊成員

校長：鄭岳廷
主任：邱錦志
教學組：組長常婷婷 幹事賴君惠
學務組：組長陳樹雯 幹事彭美珍
校安教官：馬寶全
輔導老師：邱政瑾
護理師：黃思綺

二. 班級組成及導師名單

科別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101	201	301
實處科	張玉靖老師 (實處)	吳小純老師 (實處)	趙夢璣老師 (會計)
	102	202	302
商總科	孫喬新老師 (數學)	李信霖老師 (英文)	柯明利老師 (經濟)

2. 進修部的日常

中壢高商進修部→
在晚上上課的壢商
1. 教學正常
2. 活動正常

3. 進修部的工作

- 感謝各處室在行政方面的支援，以及各教學研究會在師資的協助，才使得進修部能順利的完成行政及教學的各項工作。
- 進修部工作：
 1. 維持生活常規，提供學生安全就學環境。
 2. 協助學生克服困難，堅定向學。
 3. 加強親師連繫，提供學生個別協助。
 4. 繼續優質化藝文講座，陶冶學生品行。





壠商校務會議

人事室

人事室

1-11

- 一、113學年度第1學期教職員工子女教育補助費，請於9月13日(星期五)前檢附收費單據(國中以下免附收據，高中職以上請附收費單據)至人事室申請，相關規定如下：
- (一) 初次申請者需檢附戶口名簿影本。
 - (二) 夫妻雙方均是軍公教人員者，僅限一方提出申請。
 - (三) 子女讀公私立高中(職)以上者，繳驗收費單據，如係繳交影本應由申請人簽名，以示負責，又轉帳繳費者，應併附原繳費通知單。

人事室

2-11

- (四) 已獲有軍公教遺族就業費用優待條例享有公費、減免學雜費之優待，或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補)助，或全免或減免學雜費者，均不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請各項補助申請身份者，自行斟酌各項補助額度，擇一申請)但領取優秀學生獎學金、清寒獎學金、民間團體獎學金及就讀國中小未因特殊身分獲有全免(減免)學雜費或政府提供獎助者，不在此限。又未具上開不得申請情形，惟其實際繳納之學雜費低於子女教育補助標準者，僅得補助其實際繳納數額。
- (五) 另教育部於112學年度第2學期起實施「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定額減免私立大專學生學雜費差額新臺幣3.5萬元/年、高中全面免學費等措施，基於政府學雜費補助不重複請領原則，學生若同時具有各類就業費用減免辦法或其他部會助學補助等方案之資格，得依當事人意願自行擇一擇優辦理學雜費補助。

人事室

3-11

- 二、本校113年慶祝教師節暨迎新聯誼餐會(文康活動)預定於113年9月27日(星期五)中午12:00~13:00舉行，地點：圖書館一樓，歡迎全校同仁踴躍參加。

人事室

4-11

- 三、教師欲進修學位請依規定向學校提出申請，申請書請至人事室網頁下載，如獲錄取請檢附錄取(成績)通知書送人事室。另如係申請部分辦公時間進修者，開學請影印課表遞交人事室。
- 四、教師於學期中有休學情形，應主動以書面向學校報備；部分辦公時間進修人員有修課時間減少或課程提前修畢等情形時，應立即減少或註銷公假登記。
- 五、取得較高學歷之教師，請儘速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人事室辦理改敘。

人事室

5-11

- 六、有關本校教職員工例假日擔任試務、監試人員及經本府指派擔任裁判等，如已支領工作酬勞費、工作報酬及裁判費，依規定不得申請加班費及補休。
- 七、本校教職員工上下班時間為8時-17時，進修部教職員工上下班時間為14時-22時，請同仁確實遵守「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教師出勤管理要點」準時出勤，因故未能到校或中途離校者，應於事前完成請假程序，教育局將不定期派員到校查勤。

人事室

6-11

八、本校教職員工請假處理方式：

- (一) 同仁請假、公假或休假，應填具假單，始得離開。但有急病或緊急事故，得由其同事或親友代辦或補辦請假手續。同仁請假、公假或休假，其課(職)務應委託適當人員代理。
- (二) 全校重大活動若需請假，請填寫紙本假單或公假單(請至人事室網頁下載)，並敘明原因。
- (三) 導師請假1日以上，職務代理人以找專任教師為原則。

人事室

7-11

九、教職員工兼職注意事項：

- (一) 兼職除相關法令規定隨職務異動或當然兼職者外，應事先提出申請，並經學校書面核准。於期滿續兼或兼職職務異動時，應重行申請。
- (二) 不得經營商業，包括不得依公司法擔任公司發起人或公司負責人、依商業登記法擔任商業負責人，或依其他法令擔任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負責人、董事、監察人或相類似職務。
- (三) 公務員除法令規定外，不得兼任領薪職務及其他反覆從事同種類行為之業務。
- (四) 教師於下班時間不得至校外從事補習、家教之教學活動。

人事室

8-11

十、為關心同仁身體健康，特選讓本校符合資格同仁踴躍參與健康檢查，說明如下：

(一) 編制內正式公教人員、聘僱人員及工友(含技工、駕駛)：

1、補助對象及額度：

- (1) 校長每年1萬6,000元或每2年補助3萬2千元。
- (2) 滿50歲之公教人員每年3,500元或每2年7,000元。
- (3) 滿40歲至49歲之公教人員每2年4,500元。
- (4) 於學校連續服務滿1年且年滿40歲以上之聘僱人員(含職務代理人)每2年4,500元。

人事室

9-11

- 2、檢查醫療機構：衛生福利部評鑑為合格之醫院、財團法人醫院評鑑品質策進會健康檢查品質認證之診所及勞動部認可辦理勞工一般體格與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實施。
- 3、參加健康檢查人員應實給予公假，最高給予二日。
- 4、另非屬從事危害安全及衛生類應工作之未滿40歲公教人員、工友(含技工、駕駛)及約聘僱人員，自費參加健康檢查者，得以每2年1次給予公假1天前往受檢，惟受檢人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供本室備以審核。

人事室

10-11

(二) 代理代課教師、代課鐘點教師、教學支援人員、臨時人員(以上人員均需於現職學校連續服務滿6個月以上)及未滿40歲公教暨聘僱人員：

- 1、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17條規定，「雇主對在職勞工，應依下列規定，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一、年滿六十五歲者，每年檢查一次。二、四十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者，每三年檢查一次。三、未滿四十歲者，每五年檢查一次。」
- 2、補助額度：本市公立學校之公教暨聘僱人員(未滿四十歲者)及代理代課教師、代課鐘點教師、教學支援人員、臨時人員(以上均需連續任滿6個月以上者)，同意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之年齡別及次數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每次補助金額以新臺幣1,200元為限。

人事室

11-11

- 3、檢查醫療機構：由各受檢人自行選擇至經衛生福利部評鑑合格之醫院或教學醫院、經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認證之診所，或經勞動部認可辦理勞工一般體格與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實施健康檢查，如未於上述醫療機構實施者，其檢查費用即無從予以補助。
- 4、實施一般健康檢查時，依檢查醫療機構所排定之檢查期間，覈實給予公假半天，公假期間學校職務之代課鐘點費由學校支應，惟健檢後回上開醫療機構報告者，則不在公假範圍內，為避免影響課務，受檢人安排健康檢查應以寒暑假及無課務時間辦理為優先，儘量避免造成學校代課安排之困擾及影響學生受教權。
- 5、檢查項目：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16條第1項規定，一般健康檢查之項目與檢查紀錄，應依附表九及附表十一規定辦理。


壠商校務會議

會計室

會計室
1/1

□ 報告內容同會計室業務工作報告。


壠商校務會議

教師會 (參閱畫面資料)

教師會報告
1/6

113年度理監事成員

- 理事長：張順興
- 理事：梁哲銘、吳宗政、賴悅珊、林 德昌、洪圻燕、常婷婷、鄭雁云、游珮淳、劉婉雯。
- 監事：古慧敏、陳鴻金、羅慧如

教師會報告
2/6

□ 上學期工作：

- 採購畢業生獎品(環保餐具)
- 舉辦桃園市多元研習(報名人數不足取消)



教師會報告
2/6

□ 上學期已辦理：

- 致贈退休會員紀念品



提案討論

- 案由三：預訂115學年度國際貿易科減設一班，並新設多媒體設計科一班，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附件3)
- 說明：
 - 一、科班調整兩階段科內討論與專案訪談由實習處辦理完畢。
 - 二、113年1月11日召開112學年度第2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114學年度國際貿易科減設一班。
 - 三、113年1月18日召開112學年度第3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114學年度新設多媒體設計科一班。(資訊科：3班/多媒體設計科：28班)
 - 四、112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校務會議因度科班調整作業倉促，新設科別延至115學年度辦理。考量校內各項準備作業須完整規劃，建議及早確立新設科別。
 - 五、本草案已於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報(擴大)討論通過。

提案討論

- 案由四：修訂本校學生考試請假補行考試規定(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附件4)
- 說明：
 - 原規定補行考試方式「減少一次定期學習評量成績」和「病假最高60分登錄」相抵觸，增列補充說明。
 - 本案已於112-2-7行政會報(擴大)討論通過。
 - 112學年度第2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所提建議：(資訊科)補考申請提高「一般病假」採認標準，兩次定期評量得適用減少一次定期學習評量成績；(仁導師)補考申請得採計下次定期評量成績，第三次定期評量則採計前兩次平均。
 - 依據業務單位執行相關業務之綜合考量，建議須作補考試卷命題者得折抵一次學期監考時數，作為教師命題之補償。
 - 本草案已於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報(擴大)討論通過。

提案討論

- 案由五：修訂本校試場規則(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附件5)
- 說明：
 - 本校試場規則第十四條內文為定期評量期間請假相關規定，無關試場規則，予以刪除。
 - 本草案已於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報(擴大)討論通過。

提案討論

- 案由六：修訂本校學生請假及外出規定(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附件6)
- 說明：
 - 本校現行學生請假及外出規定未規範高三畢業生第六學期始請請假之條文，致使相關業務單位面臨畢業生拖延請假手續之困難。
 - 擬修訂現行規定，新增高三學生第六學期期末請假手續需於畢業典禮前2週前完成之規定。
 - 依據113年8月21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404663A號來函，新增「身心調適假」及其相關規定。

提案討論

- 案由七：訂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附件7)
- 說明：
 - 一、依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6月26日桃教學字第1130057904號函辦理。
 - 二、因本校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於107年2月23日校務會議通過後即未修正，與上開參考範例諸多不符且不合時宜，建議廢止本校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並參酌範例新訂設置要點。
 - 三、本案已經113年8月13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議通過。

提案討論

- 案由八：訂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
- 說明：(附件8)
- 依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6月26日桃教學字第1130057904號函辦理。
- 本案已經113年8月13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議通過。

提案討論

- 案由九：訂定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及寒假(11308-11402)行事曆(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總務處)
- 說明：(附件9)
- 本行事曆(草案)，已於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擴大行政會報討論通過。
- 若遇不可抗力及其他事項之因素，總主辦處室簽請校長核可後，行事日期得變動之。

提案討論

- 案由十：請推舉本校113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選舉委員16人，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附件10)
- 說明：
 - 依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事項：本會置委員19人，其組成方式如下：
 - 當然委員：
 - 校長一人：校長因故出缺時，以代理校長擔任。
 - 家長會代表一人：由家長會推(推)舉之。
 - 教師會代表一人：由教師會推(推)舉之。
 - 選舉委員：16人，由全體教師推舉產生。
 - 本會委員中兼行政之教師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之二分之一，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 常務委員推選(推)舉時，需列缺額委員5人，於高選委員因故不能擔任時依序遞補之，無候選委員遞補時，應即辦理補選(推)舉。(按本校列缺額委員5人在例在實例出缺科別，由該科推補也舉座補)
 - 依上列規定，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選舉委員16人，由全體教師推舉產生，兼行政教師及委員性別均應符合比例。

提案討論

- 案由十一：修訂本校課程諮詢教師遴選會組織及運作原則，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附件11)
- 說明：因應課程諮詢業務移轉及領域/科別調整，修改課程諮詢教師遴選會組織成員，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

提案討論

- 案由十二：修訂本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及成績抵免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進修部)
- (附件12)
- 說明：根據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404661D號函「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部分條文修正。



壠商校務會議

臨時動議

感謝與會
敬祝教安